



走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型城镇化发展道路

——访青海省委书记王建军

□ 本报记者 李玉梅

推进新型城镇化，需要把“新型”的内在要求把握好，按照“城乡融合、生态宜居、特色互补、内涵提质”的总思路，把城市建设得更像城市，把城镇建设得更像城镇，把乡村建设得更像乡村。城镇化的核心是人的城镇化，城镇化的方向是高质量，要处理好人口城镇化与人的城镇化的关系，城区与农牧区、社区的关系，精明增长与精明收缩的关系，空间布局与时间排序的关系，共性要求与个性发展的关系，融入大局与坚持自我的关系。

日前，青海省委书记王建军就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开创青海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接受了学习时报的专访。

学习时报：习近平总书记就推进新型城镇化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请您先简要介绍一下青海在这方面的贯彻落实情况。

王建军：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最大的内需潜力和发展动能所在。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城镇化工作会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并就推进城镇化工作多次作出重要指示。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为我们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近年来，青海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决策部署，制定实施了《青海省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努力走具有青海特色的新型城镇化发展道路。2019年7月，青海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以推进新型城镇化为主题，研究制定了《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的实施纲要（2019—2035年）》，在新的起点上开启了新时代新型城镇化发展的新征程。

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青海城镇建设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巨变。总的来看，规模体量快速扩张，体系布局逐步成型，支撑作用日益凸显，城镇面貌日新月异，居民生活幸福安康，对外联系愈发紧密，城镇变得越来越火、越来越多、越来越强、越来越美、越来越有活力、越来越大气，在推动经济增长、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民族团结、环境优化等诸多方面，发挥了巨大的牵引作用。

学习时报：刚才您谈到青海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专题研究了新型城镇化工作，确定这个主题的考虑是什么？

王建军：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我们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着眼青海新型城镇化的发展目标、空间格局、支撑工程等重大事项，开展了城镇带动战略大调研工作。我们认为，青海“小镇打底、一城独大”的特征明显，基础设施建设和基本公共服务仍是小城镇的痛点堵点，城镇能级和特色亟待增强提升，处于量质并举、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新型城镇化在实现“四化同步”、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引领经济转型升级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是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保护方式、发展方式、生产生活方式、社会治理方式变革，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青海现代化，让各族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的必由之路。

就发展趋势而言，我国城镇发展的重点将由东部向中西部加快推进。从城与城来看，未来经济增长重心必将在城市群和城市间的产业协作、功能分工中逐渐形成，一体化程度会越来越高。从城与乡来看，城镇是乡村振兴和区域协调发展的有力支撑，城乡统筹发展逐步走向融合，将打破现存的乡村和城镇边界，乡村与城镇的融合越来越多元化。从城与人来看，人口从农村向大城市梯次转移，城镇功能由生产型向人本型转变，人的城镇化越来越重要。从城与产来看，城镇化仍是“四化同步”的主抓手和主推手，是新一轮产业革命的主战场，产城一体的支撑作用越来越关键。

青海既有与全国相同的发展趋势，也有自身的特点和优势。在空间结构上，特殊的自然环境条件和资源禀赋，构造了青海城镇体系“大密、大疏”的基本形态，因地因时因人而异改变这种形态，拉开城镇骨架势在必行。在人口流动上，青海地域辽阔，人口分布呈现东密、西疏、南散、北稀的状况，随着新四化进程的加快，人口从农牧区向小城镇和中心城市集聚、从重点生态功能区向东部地区流动的趋势会有增无减。在辐射带动上，举全省之力加快省会发展，省会人口首位度和经济首位度接近

40%和45%，基于尊重历史、立足现实、面向未来的考虑，空间时间统筹、保护发展民生协调、自身周边全局统揽，推进以人为核心的城镇多点布局，无疑是提升辐射带动作用有效的路径。在动力支撑上，新一轮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建设、兰西城市群、乡村振兴、对口援青等多重政策机遇叠加，兰青—青藏—格库铁路成为国家西向开放的又一重要通道，抢抓城镇化历史性发展机遇大有可为、大有作为。

学习时报：新型城镇化重在“新型”，对“新型”二字您是怎么看待的？
王建军：的确，推进新型城镇化，需要把“新型”的内在要求把握好。我们提出了“城乡融合、生态宜居、特色互补、内涵提质”的十六字总思路，就是想把城市建设得更像城市，城镇建设得更像城镇，乡村建设得更像乡村。

具体来说，城乡融合就是以协调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新型城镇化战略为抓手，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消除体制机制弊端，突出工农牧乡共建共享，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全面融合、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牧乡关系。生态宜居就是以创造优美人居环境为目标，统筹生态生产生活，坚持集约、智能、绿色、低碳发展，推进消费革命、能源革命、厕所革命、垃圾分类，打赢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让好山好水好风光融入城镇，让各族人民在绿水青山中共享自然之美、生命之美、生活之美，努力把城镇建设成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家园。特色互补就是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向自然学习，以自然为镜，自然而然地为城镇功能把脉，为城镇可持续发展定位，让特色彰显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上。内涵提质就是注重提高城镇化的质量，围绕服务于生活在其中的人们衣食住行、安居乐业、生老病死生命全周期全过程的需要，统筹做好

城镇规划建设管理，增强人们对城镇的认同感、归属感，充满自信地学习生活。

学习时报：推进新型城镇化有许多问题要解决，您认为关键在哪里？

王建军：我认为关键要处理好六个方面的关系。一是人口城镇化与人的城镇化的关系。人口城镇化是出发点，人的城镇化是落脚点，统筹出发点和落脚点既要坚持效率导向，大力推动人口城镇化，以主体数量的增长带动空间规模和经济体量的增加，又要坚持价值导向，推动人口城镇化向人的城镇化转变，增强城镇发展的协同性、包容性、公平性。二是城区与农牧区、社区的关系。城区更加注重宜业，农牧区更加注重宜游，社区更加注重宜居，增强城区的包容性，提高农牧区的承载力，保持社区的守望度，让城区、农牧区、社区各归其位，各美其美，美美与共。三是精明增长与精明收缩的关系。城镇可以增多，但容量总是有限，增长需要有个边界。如何增长、如何收缩？经验和教训告诉我们，增长不能“摊大饼”，收缩不能缺内涵，无论增长还是收缩，适度为好，也就是说要精明增长、精明收缩。四是空间布局与时间排序的关系。城镇化是一个承上启下、继往开来的过程，必须回望过去、把握当下、面向未来，跳出城镇看城镇，跳出乡村看乡村，空间上有留白，时间上有先后，尽可能避免空间分布不均、时间排序不匀，让空间从容摆在时间里，让时间更好行走在空间中。五是共性要求与个性发展的关系。城镇化没有固定的模式，没有现成的模板，也没有标准的答案，一切都在探索实践中。要说有，一定是尊重规律、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彰显在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上。内涵提质就是注重提高城镇化的质量，围绕服务于生活在其中的人们衣食住行、安居乐业、生老病死生命全周期全过程的需要，统筹做好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大有专访

重要言论

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以优良作风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要通过清晰的制度导向，把干部干事创业的手脚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桎梏、“套路”中解脱出来，形成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要集中解决好贫困地区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精准施治脱贫攻坚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问题，加强对脱贫工作绩效特别是贫困县摘帽情况的监督。



以优良作风决战脱贫攻坚

□ 本报评论员 熊若愚

今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脱贫攻坚进入最后冲刺阶段，时间紧，任务重，有不少难啃的硬骨头。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十四五”发展和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打好基础，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以优良作风决战脱贫攻坚，集中兵力打好深度贫困歼灭战，确保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全面完成。

以扎实的作风决战脱贫攻坚。彻底消灭绝对贫困、过上全面小康的好日子，是亿万农民孜孜以求的梦想。脱贫群众的收入实不实、脱贫攻坚的成色足不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干部作风是否扎实。决战脱贫攻坚，必须大力发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始终把人民群众的冷暖记在心上，时刻把脱贫攻坚的责任扛在肩上，用实干苦干做好精准扶贫的绣花功夫，用真情激发困难群众脱贫的内生动力，用实打实的脱贫攻坚战果取信于农民群众。当前，尤其要对脱贫攻坚中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盯住不放、精准施治，加强对脱贫工作绩效特别是贫困县摘帽情况的监督，通过清晰的制度导向，把干部干事创业的手脚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桎梏和“套路”中解脱出来，形成求真务实、清正廉洁的新风正气。

以过硬的作风决战脱贫攻坚。两军相逢勇者胜。脱贫攻坚进入了攻城拔寨阶段，必须坚定斗争意志，发扬攻坚克难的硬骨头精神。决战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重要论述为根本指针，以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为重要保障，以解决突出问题为重点，坚决完成“两不愁三保障”，把短板补得再扎实一些，把基础打得再牢靠一些。聚焦深度贫困促攻坚，强化帮扶举措，突出稳定脱贫，全面加强基层基本公共服务能力建设，善于运用市场化办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发扬革命传统，传承红色基因，深化拓展基层减负工作，确保脱贫攻坚成色足、可持续。集中解决好贫困地区群众反映强烈、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深入整治民生领域的“微腐败”、放纵包庇黑恶势力的

“保护伞”、妨碍惠民政策落实的“绊脚石”，促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过硬。

以坚韧的作风决战脱贫攻坚。作风问题具有较强的顽固性，抓作风建设必须坚韧不拔，做到常抓不懈、常抓常新。决战脱贫攻坚，必须坚持以重大工作、重大斗争第一线培养锤炼干部的作风，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坚决扛起责任担当，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的统一，精准工作措施，严格资金管理，严格制度执行，强化监督管理，强化奖优罚劣，将各项扶贫政策落实到位，促进脱贫攻坚任务全面落实到位，确保脱贫攻坚决战决胜。越是收官的时候，越要沉下身子、耐下性子，发扬“钉钉子”精神，攻克脱贫攻坚战中的最后堡垒，确保扶贫工作务实、脱贫过程扎实、脱贫结果真实，脱贫成效真正获得群众认可。

把握新形势落实新要求推进新发展

——学习贯彻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综述

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于2019年12月9日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校长（院长）陈希出席校（院）长会议并作重要讲话。会议结束后，全国各级党校（行政学院）通过多种形式认真传达学习贯彻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办学治校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各项要求，深刻把握新时代党校（行政学院）工作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在党的旗帜下更加自觉地担负起干部培训、思想引领、理论建设、决策咨询重要使命，把会议精神贯穿到党校（行政学院）工作的各个方面，努力开创新时代党校

（行政学院）工作新局面。

各地党委迅速部署，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条例》颁布和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后，各地党委高度重视《条例》和会议精神的学习传达。福建、河北、甘肃等地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作出批示。河北省委高规格召开全省党校（行政学院）工作会议，省委书记王东峰出席会议并作讲话，明确建设一流党校（行政学院）目标任务，细化各项政策措施。福建省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杨贤金先后两次到省委党校（行政学院）调研并主持召开《条例》专题学习会，对贯彻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提出具体要求。成都市委及时召开常委会，专题传达学习会议精神，研究部署贯彻工作。湖南、江西、安徽等地已明确

将党校工作纳入党委党的建设年度目标考核，列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述职内容。天津、山东等地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及时向党委报告会议有关情况，就贯彻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并深入党校（行政学院）召开专题学习会、现场办公会等，抓实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天津市还召开专题会议，对照《条例》，针对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存在的问题、短板和解决建议进行研讨，天津市委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同志现场对市委党校（行政学院）落实《条例》存在的主要问题分别作出答复。

各级党校积极行动，主动担当努力作为。各地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及时向党委报告会议情况，提出贯彻会议精神意见建议，并通过校（院）委会、中心组学习及座谈会、

研讨班、培训班等多种形式，在抓好会议精神的学习宣传贯彻工作中主动担当作为。青海省委党校（行政学院）召开全省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铁道党校、大连市委党校（行政学院）召开座谈会，部署贯彻落实会议精神和《条例》具体工作，要求把学习贯彻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推进落实《条例》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抓实抓好。上海、海南等省（市）委党校（行政学院）举办了全省（市）党校（行政学院）系统专题培训班。西藏自治区党委党校（行政学院）通过中心组学习、部门学习等方式，组织全体教职工认真学习《条例》和全国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精神。吉林省委党校（行政学院）组织开展为期两个月的“学《条例》、讲担当、抓落实”学习实践活动。哈尔滨市委党

校（行政学院）组织校（院）副处级以上干部撰写体会文章40余篇，为教职工配发《条例》辅导读本，切实做好贯彻落实工作。济南市委党校（行政学院）第一时间召开了校（院）委会、中心组学习及座谈会。成都、杭州、宁波等省（市）委党校计划在2020年1至2月期间，召开全省（市）党校（行政学院）校（院）长会议或座谈会，就贯彻落实会议精神进一步部署。

突出问题导向，推进会议精神落地落实。各地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强化问题导向，切实把会议精神转化为推动校（院）改革创新，破解体制机制、人才队伍、基础设施等突出问题的强大动力。河南省委党校（行政学院）围绕破解县局级党校发展的突出问题，在对全省145所县局级党校（行政学校）全面调研的基础上，

向省委汇报关于推动县级党校（行政学校）分类建设的意见建议，着力推动全省县级党校（行政学校）高质量发展。河北省委印发了《关于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建设一流党校（行政学院）的若干措施》，明确要求统筹落实建设一流党校（行政学院）的项目和资金，加大对党校（行政学院）队伍建设、人才引进、职称评聘、科研立项、项目审批、资金投入、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的支持和保障力度。浙江省委建制度改革专项小组将“建立既区别于公务员又不同于普通事业单位、符合党校发展特点的教师管理体系”纳入2020年改革项目，探索建立符合党校特点的教师管理体系和考核激励机制。（下转2版）

敬告读者：春节期间，本报1月22日至2月7日，改为每周四版出刊。